

证券代码：872753

证券简称：宏宇环境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3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753	宏宇环境	2024 年 5 月 14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苏州高新区向阳路 198 号 6 幢 4 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董事长孙加山先生代表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公司的运营情况作具体报告，并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监事会主席李辉先生代表监事会作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 2023 年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》的议案

根据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包括销售收入、净利润等经营业绩指标，对 2024 年的项目投入作出了相应预算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》的议案

本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公司将 2024 年度将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予以预计，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24-005)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孙加山、苏州近轩晨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苏州加妮佩山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。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的议案

综合考虑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质量、服务水平情况，公司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七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；2.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. 由法定代表人代

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办理登记手续，股东可以以信函、上门等方式办理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2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苏州高新区向阳路 198 号 6 幢 1 楼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1. 联系地址：苏州高新区向阳路 198 号 6 幢 4 楼；2. 联系电话：13862170570；3. 联系人：蒋丽妍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住宿费和餐饮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